

# 杭州市包装饮用水微生物指标检测

产品名称	杭州市包装饮用水微生物指标检测
公司名称	江苏广分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昆山市陆家镇星圃路12号智汇新城B区7栋广分检测
联系电话	18912706073 18912706073

## 产品详情

本标准适用于直接饮用的包装饮用水，即：密封于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相关规定的包装容器中，可供直接饮用的水，不适用于饮用天然矿泉水。天然矿泉水将另行修订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饮用天然矿泉水》（GB 8537）

包装饮用水的原料有两种主要来源：一是公共供水系统，二是非公共供水系统的水源。非公共供水系统的水源又可分为地表水和地下水。

来自于公共供水系统的水源，应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）的要求。

来自于非公共供水系统的水源，应分别符合GB 5749中对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卫生的要求，即：采用地表水为水源时应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）的要求，采用地下水为水源时应符合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）要求。这些非公共供水系统的源水经处理后，其水质应达到GB 5749的要求，再进入生产包装饮用水的后续加工工序。由于非公共供水系统的源水经处理后，pH值一般不会发生变化，食品加工用水可以参照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）或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）的pH值执行。包装饮用水的名称应当真实、科学，不得以水以外的一种或若干种成分来命名包装饮用水。包装饮用水的标签标识应符合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包装通则》（GB 7718）的规定，应清晰、醒目、持久，使消费者购买时易于辨认和识读。包装饮用水的产品名称不得标注“活化水”、“小分子团水”、“功能水”、“能量水”以及其他不科学的内容。原有的“山泉水”“天然水”“纳滤水”“矿物质水”均为不规范名称。

### 关于微生物指标

本标准保留了大肠菌群指标，新增了铜绿假单胞菌指标，不再保留菌落总数、霉菌和酵母计数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及志贺氏菌指标。

菌落总数、霉菌、酵母属于卫生指示菌，一般情况下不会影响公众健康，而过度控制卫生指示菌和杀菌可能导致饮用水中溴酸盐含量升高，构成健康风险。目前，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（CAC）、国际食品微生物标准委员会（ICMSF）、国际瓶装水协会（IBWA）、美国、澳大利亚和欧盟等相关标准法规中，未对包装饮用水设立卫生指示菌指标。我委正在组织起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生产卫生规范》，将通过生产加工过程控制，加强对卫生指示菌的监测和管理。因此，本标准不再保留上述指标。

依据饮用水检测结果和CAC、ICMSF及我国相关标准，本标准保留了大肠菌群指标，增加了条件致病菌——铜绿假单胞菌（又称绿脓杆菌）指标。由于国际上没有饮用水中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及志贺氏菌指标，且尚无充分科学依据，本标准不再保留。